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1 - 046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1年12月13日以当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12月20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北京中粮福临门大厦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马建平先生因公无法出席本次会议，授权董事马德伟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韩石先生因公无法出席本次会议，授权董事周政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厉辉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厉辉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呈。董事会同意厉辉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厉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董事会谨对厉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及经营业务的发展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崔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常务副总经理的提名，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财务总监崔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崔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厉辉先生向公司董事会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财务总监崔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崔捷先生为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我们通过了解崔捷先生的简历及其他基本情况，认为崔捷先生具备相应的知识水平、经营管理能力并且获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上市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同意董事会聘任崔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崔捷先生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以及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崔捷先生的任职条件进行了必要的审查，认为崔捷先生符合相关任职资格，同意常务副总经理向董事会提名崔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董事长向董事会提名崔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提请董事会审议。崔捷先生现场向董事、监事介绍了个人情况与任职条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崔捷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未发现不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崔捷先生的聘任程序完整、合法、合规。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5、审议通过关于《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11 年 9 月 30 日）》的议案。

本议案审议事项属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周政、马建平、殷建豪、马德伟、韩石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表决情况：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崔捷先生简历

崔捷，男，1966 年 2 月出生，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毕业，梅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1988 年 8 月进入中粮总公司任职；1992 年 2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香港鹏利集团有限公司任职；1998 年 6 月任深圳德鸿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01 年 5 月任广州侨鹏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 年 8 月任深圳爱家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3 年 3 月至 2006

年1月任鹏利国际（北京）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05年5月至2007年3月任公司董事。2006年2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崔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崔捷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